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2021〕109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1年度安徽省学生 体育联赛竞赛规程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普通高等学校：

根据《安徽省体育局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1年青少年体育竞赛计划的通知》（皖体青〔2021〕3号），现印发2021年度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各项目竞赛规程，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市教育局、各高校按照各项目竞赛规程的要求，认真做好组队参赛工作，广德市、宿松县分别在宣城市和安庆市参加比赛。部分项目将根据报名后的参赛规模，最终确定比赛日程。各项目竞赛具体事项由赛事执行单位安徽省学校体育协会、安徽省校园足球协会下发补充通知。

二、各承办单位要严密组织赛事，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安排专门人员认真检查场地器材，保证场地器材符合技术标准要求。同时围绕赛事排查安全风险，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完善安全工作预案，落实设置现场急救点、安排医务人员和急救车辆设备等基本要求，确保整个赛事安全、平稳进行。

三、要严格执行竞赛规程规定，严肃赛风赛纪，保证竞赛活动公平、公正。各参赛队要严格审查运动员资格，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要尊重裁判，服从赛场管理。裁判员要模范遵守赛风赛纪，秉公执法、科学执裁。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违反赛风赛纪的行为，将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行）》严肃处理。

四、要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各承办单位要制定完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并向属地疫情防控部门报备，在当地疫情防控部门指导下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竞赛期间采取赛场—住所“两点一线式”管理，取消开、闭幕式，不设现场观众。同时强化赛场、宾馆、食堂等重点区域监管，在比赛现场设置应急处置室，严格落实扫码、测温 and 场地器材清洗消杀等措施，确保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 附件：1.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竞赛规程
2.全省校园足球联赛竞赛规程
3.安全风险告知书
4.领队承诺书
5.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
6.运动员健康承诺书



（此件主动公开）

2021 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大学生田径比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学校体育协会。

三、承办单位

安徽职业技术学院。

四、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5 月份，具体比赛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安徽职业技术学院。

五、参加单位

全省各普通高等学校。

六、竞赛组别

设甲、乙、丙组。

七、竞赛分组

男子甲组、男子乙组、男子丙组、女子甲组、女子乙组、女子丙组。

八、竞赛项目

1.男子（甲组、乙组、丙组各 18 项）：

100m、200m、400m、800m、1500m、5000m、110m 栏（栏高 1.067m，栏间 9.14m）、400m 栏（栏高 0.914m，栏间 35m）、4×100m 接力、4×400m 接力、跳高、撑杆跳高、跳

远、三级跳远、铅球(7.26kg)、铁饼(2kg)、标枪(800g)、十项全能。

2.女子(甲组、乙组、丙组各18项):

100m、200m、400m、800m、1500m、5000m、100m栏(栏高0.838m,栏间8.50m)、400m栏(栏高0.762m,栏间35m)、4×100m接力、4×400m接力、跳高、撑杆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4kg)、铁饼(1kg)、标枪(600g)、七项全能。

九、运动员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已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进行学籍注册的、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大学生。

(三)报名及比赛时,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四)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管理规定。

(五)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六)经常参加训练,适合参加所报名项目的比赛。

(七)各组别资格要求

1.甲组:普通本科高校非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含研究生及专科阶段的大学生,下同)。

2.乙组:普通高职高专院校非体育类专业专科阶段的大学生。

3.丙组:普通高校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高水平运动队高校的大学生,以及该类高校其他愿意参加丙组比赛的非体育类专业大学生;以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等身份进入高校的学生参加丙组比赛。

十、竞赛办法

(一) 参照执行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

(二) 径赛项目根据报名人数决定赛次。第一赛次按成绩录取晋级, 第二及随后赛次按名次加成绩录取晋级。每个项目的赛次及录取原则将在赛前技术会议公布。

(三) 田赛各项目报名人数较多时将举行及格赛, 及格赛录取 12 人进入决赛。举行及格赛的项目以及各项目的及格标准, 在赛前技术会议公布。

(四) 报名及比赛人数不足 3 人/队的, 则取消该项目比赛。

(五) 按组别分别录取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女总团体前 8 名。每队按单项男子项目、女子项目和男女项目得分总和计算名次; 如积分相等, 第 1 名多者列前, 余类推。

(六) 计分规定: 各单项、各组别前 8 名分别按 9、7、6、5、4、3、2、1 计分, 接力项目计分加倍。打破我省大学生田径比赛(含省运会高校部田径比赛)最高纪录者加 9 分; 打破全国学生运动会大学生田径比赛最高纪录者加 18 分。同时打破省大学生田径比赛最高记录、全国学生运动会大学生田径比赛最高纪录者, 只加计 1 次最高分。

(七) 比赛使用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器材。比赛不接受自备器材, 器材由大会提供。撑杆跳高运动员的撑杆自备。

(八) 运动员每人 3 块比赛号码布(含胸前、背后和背包), 由大会统一编发。

(九) 无论出于何种情况, 教练员、运动队(员)在场

上不服从裁判员判罚的，在裁判员宣布继续比赛后，仍不恢复比赛，致使比赛延误或中断超过 5 分钟的，即判为罢赛。运动员在比赛结束后出现拒绝退场、拒绝领奖的行为等同于罢赛。

（十）凡无故弃权的，以前赛项获得的成绩无效，并取消其参加以后项目的比赛资格。

（十一）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方能参赛，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规定

1.以学校为单位组队，不得跨校报名参赛。同一名参赛运动员，只能参加一个组别（甲组、乙组、丙组）的比赛。

2.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3 个单位的，取消该组别比赛；单项每小项报名及比赛时运动员不足 3 人/队的，取消该小项比赛。报名阶段取消比赛的项目，通知报名单位运动员改报其他小项；比赛阶段取消比赛的项目，不允许改报其他项目。

3.每队可报领队 1 名、运动员 15 名（其中男、女运动员各不得超过 10 名）；参赛队员在 14-15 名者，可报 4 名指导教师，10-13 名者可报 3 名指导教师；6-9 名以下者，可报 2 名指导教师；5 名及以下者可报 1 名指导教师。

4.同一名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栏只能填报 1 名指导教师。接力项目以参赛学生的实际指导教师为准，最多不超过 4 人，只有参加决赛赛次的接力运动员才能获奖。

5.运动员每人限报 2 项，可兼报接力。每个单项每单位

限报3人，接力项目每单位（每项目）限报1队。全能运动员不可兼报单项，可兼报接力。

（二）报名办法

1.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报名截止时间4月15日。报名工作中，如遇到技术问题，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李闯，联系电话：18341346664。联系人：石云飞，联系电话：13889109385。

（三）报到规定

1.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2天报到。

2.运动员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学信网已注册学籍的参赛学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未注册学籍的学生由学校出具证明（加盖学校公章）并附招生录取大表；（2）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3）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4）安全风险告知书；（5）领队承诺书；（6）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7）运动员健康承诺书；（8）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二、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8人/队的（不含8人/

队), 录取前 8 名, 奖项设置为: 第 1 名为一等奖, 第 2-4 名为二等奖, 第 5-8 名为三等奖。

(二) 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8 人/队 (含 8 人/队) 的, 减一录取, 奖项设置为: 第 1 名为一等奖, 第 2 名为二等奖, 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 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四) 设 “体育道德风尚奖”, 评选办法另定。

十三、赛风赛纪

(一) 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 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 严格把关, 杜绝弄虚作假, 冒名顶替等行为。

(二) 组委会将设立 “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小组”, 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参赛运动队 (员) 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小组” 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 (员), 将予以严肃处理。

(三) 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 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 (试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四、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五、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 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

行。

十六、本规程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1-2

2021 安徽省学校体育联赛中學生田徑 比賽競賽規程

一、主辦單位

安徽省教育廳、安徽省體育局。

二、執行單位

安徽省學校體育協會。

三、承辦單位

安徽職業技術學院。

四、競賽時間、地點

1.比賽時間：初步擬定在 5 月份，具體時間另行通知。

2.比賽地點：安徽職業技術學院。

五、參加單位

以市為單位組隊參賽。

六、競賽組別

中學男子組、中學女子組。

七、競賽分組

中學男子組、中學女子組。

八、競賽項目

1.男子（17 項）：

100m、200m、400m、800m、1500m、5000m、110m 欄
（欄高 1m，欄間 9.14m）、400m 欄（欄高 0.914m，欄間 35m）、

4×100m 接力、4×400m 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6kg)、铁饼(1.75kg)、标枪(800g)、五项全能(跳远、标枪、200 米、铁饼、1500m)。

2.女子(17 项):

100m、200m、400m、800m、1500m、3000m、100m 栏(栏高 0.839m, 栏间 8.50m)、400m 栏(栏高 0.762m, 栏间 35m)、4×100m 接力、4×400m 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4kg)、铁饼(1kg)、标枪(600g)、七项全能(100 米栏、跳高、铅球、200 米、跳远、标枪、800m)。

九、运动员资格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持有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二) 具有所在市普通中学、职业中学学籍的在校、在读学生。

(三)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的管理规定。

(四)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 证明身体健康者。

(五) 经常参加体育训练, 适合参加所报项目的比赛。

(六) 报名及比赛时, 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十、竞赛办法

(一) 参照执行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

(二) 径赛项目根据报名人数决定赛次。第一赛次按成绩录取晋级, 第二及随后赛次按名次加成绩录取晋级。每

个项目的赛次及录取原则将在赛前技术会议公布。

(三) 按组别分别录取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女总团体前 8 名。每队按单项男子项目、女子项目和男女项目得分总和计算名次；如积分相等，第 1 名多者列前，余类推。

(四) 计分规定：各单项、各组别前 8 名分别按 9、7、6、5、4、3、2、1 计分，全能和接力项目计分加倍。打破我省中学生田径比赛（含省运会高校部田径比赛）最高纪录者加 9 分；打破全国学生运动会中学生田径比赛最高纪录者加 18 分。同时打破省中学生田径比赛最高记录、全国学生运动会中学生田径比赛最高纪录者，只加计 1 次最高分。

(五) 比赛使用中国田径协会审定器材。比赛不接受自备器材，器材由大会提供。

(六) 运动员每人 3 块比赛号码布（含胸前、背后和背包），由大会统一编发。

(七) 无论出于何种情况，教练员、运动队（员）在场上不服从裁判员判罚的，在裁判员宣布继续比赛后，仍不恢复比赛，致使比赛延误或中断超过 5 分钟的，即判为罢赛。运动员在比赛结束后出现拒绝退场、拒绝领奖的行为等同于罢赛。

(八) 凡无故弃权的，以前赛项获得的成绩无效，并取消其参加以后项目的比赛资格。

(九) 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两证齐全方能参赛，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 报名规定

1. 每市可报 1 支代表队，每队限报领队 1 名，运动员 20 名（男、女运动员各不得超过 15 名），指导教师不超过 5 人。

2. 以市为单位组队，不得跨市组队。

3. 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3 个单位的，取消该组别比赛；单项每小项报名及比赛时运动员不足 3 人/队的，取消该小项比赛。报名阶段取消比赛的项目，通知报名单位运动员改报其他小项；比赛阶段取消比赛的项目，不允许改报其他项目。

4. 同一名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栏只能填报 1 名指导教师。接力项目以参赛学生的实际指导教师为准，最多不超过 4 人，只有参加决赛赛次的接力运动员才能获奖。

5. 运动员每人限报 2 项，可兼报接力。每个单项每单位限报 3 人，接力项目每单位（每项目）限报 1 队。全能运动员不可兼报单项，可兼报接力。

(二) 报名办法

1. 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 报名截止时间 4 月 15 日。报名工作中，如遇到技术问题，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李闯，联系电话：18341346664。联系人：石云飞，联系电话：

13889109385。

（三）报到规定

1.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2天报到。

2.运动员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2）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3）安全风险告知书；（4）领队承诺书；（5）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6）运动员健康承诺书；（7）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二、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8人/队的（不含8人/队），录取前8名，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4名为二等奖，第5-8名为三等奖。

（二）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8人/队（含8人/队）的，减一录取，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十三、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

名顶替等行为。

(二) 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小组”，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小组”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员)，将予以严肃处理。

(三) 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四、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五、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六、本规程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1 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大学生篮球比赛 暨安徽省第十五届运动会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学校体育协会。

三、承办单位

安徽工程大学。

四、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初步拟定在 11 月份，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安徽工程大学

五、参加单位。

各高校俱乐部。

六、竞赛组别

设甲、乙、丙组。

七、竞赛项目

男子甲组、女子甲组，男子乙组、女子乙组，男子丙组、女子丙组。

八、运动员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已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进行学籍注册的、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大学生。

(三) 报名及比赛时, 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四)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管理规定。

(五)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 证明身体健康者。

(六) 经常参加训练, 适合参加所报名项目的比赛。

(七) 各组别资格要求

1. 甲组: 普通本科高校非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含研究生及专科阶段的大学生, 下同)。

2. 乙组: 普通高职高专院校非体育类专业专科阶段的大学生。

3. 丙组: 丙组运动员为我省办有体育类专业高校、高水平运动队高校的体育类专业本科生、研究生或专科生, 以及该类高校其他愿意参加丙组比赛的非体育类专业大学生; 以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等身份进入高校的学生, 只能参加丙组比赛。

九、竞赛办法

(一) 参照执行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篮球规则》及规则解释。

(二) 比赛用球及分组:

1. 男子用 7 号球, 女子用 6 号球。

2. 各组别报名不足 8 支队伍, 采用单循环制比赛; 8 支队伍(含 8 支队伍)以上分两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赛制, 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赛制。

3. 8 至 12 支球队参加比赛, 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制: 分 A、B 组, 共 2 个组; 上一年度省大学生篮球比赛

名次前 8 名的，蛇形排列进行分组，没有参加上一届省大学生篮球比赛的球队或未进入前 8 球队，需进行抽签分组。按小组 1-2 名，3~4 名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最后名次。

4. 13 至 24 支球队参加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分 A、B、C、D 组，共 4 个组；上一年度省大学生篮球比赛前 8 名的，蛇形排列进行分组，没有参加上一年度省大学生篮球比赛的球队或未进入前 8 球队，需进行抽签分组。取第一阶段 4 个小组前 2 名进行交叉淘汰赛，A1-C2、D1-B2、C1-A2、B1-D2 决出最后名次。

5. 24 支以上球队参加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分 A、B、C、D、E、F、G、H 组，共 8 个组。上一年度省大学生篮球比赛前 8 名的，蛇形排列进行分组，没有参加上一年度大学生篮球比赛的球队或未进入前 8 球队，需进行抽签分组。取第一阶段 8 个小组前 2 名进行交叉淘汰，决出最后名次。

（三）决定名次办法

1. 每队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 1 分，弃权得 0 分。最后按各队比赛积分多少决定小组名次，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 如遇 2 支队伍积分相同，按 2 支队伍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决定，胜者名次列前。

3. 如遇 3 支队伍（或 3 支以上的队伍）积分相等，其排名顺序依次为：

- ① 同积分球队之间的胜负关系；
- ② 同积分球队之间的净胜分；
- ③ 同积分球队之间的总得分；

④同积分球队组内的净胜分；

⑤同积分球队组内的总得分；

⑥采用抽签决出。

（四）采用 4×10 分钟的比赛方式，其中 1、2 节和 3、4 节中间休息 2 分钟，第 2、3 节中间休息 10 分钟。

（五）比赛装备。各队须准备深、浅两套不同颜色的比赛服，号码必须为 0，00-99 号，且号码清晰。

（六）无论出于何种情况，教练员、运动队（员）在场上不服从裁判员判罚的，在裁判员宣布继续比赛后，仍不恢复比赛，致使比赛延误或中断超过 5 分钟的，即判为罢赛。运动员在比赛结束后出现拒绝退场、拒绝领奖的行为，其处罚等同于罢赛。

（七）凡无故弃权的，取消其参赛资格。

（八）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规定

1.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2 名、队员 15 名，到赛区报到 12 人。

2.以学校俱乐部为单位组队，不得跨校报名参赛。同一名参赛运动员，只能参加一个组别（甲组、乙组、丙组）的比赛。

3.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3 个单位的，取消该组别比赛。

（二）报名办法

1.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具体报名时间另行通知。。报名工作中,如遇到技术问题,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李闯,联系电话:18341346664。联系人:石云飞,联系电话:13889109385。

(三) 报到规定

1.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2天报到。

2.运动员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学信网已注册学籍的参赛学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未注册学籍的学生由学校出具证明(加盖学校公章)并附招生录取大表;(2)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3)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4)安全风险告知书;(5)领队承诺书;(6)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7)运动员健康承诺书;(8)7日内核酸阴性检测报告;(9)高校俱乐部简介(盖章)。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8支队的(不含8支队),录取前8名,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4名为二等奖,第5-8名为三等奖。

(二)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8支队(含8支队)的,减一录取,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名为二等奖,

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 获得三等奖及以上的代表队, 获得参加安徽省第十五届运动会决赛阶段的比赛资格。

(四) 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五) 设“体育道德风尚奖”, 评选办法另定。

十二、赛风赛纪

(一) 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 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 严格把关, 杜绝弄虚作假, 冒名顶替等行为。

(二) 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 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员), 将予以严肃处理。

(三) 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 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三、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四、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 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五、其他事项

2021 安徽省学校体育联赛中學生籃球 比賽競賽規程

一、主辦單位

安徽省教育廳、安徽省體育局。

二、執行單位

安徽省學校體育協會。

三、承辦單位

安慶師範大學。

四、競賽時間、地點

1.比賽時間：初步擬定在 11 月份，具體時間另行通知。

2.比賽地點：安慶師範大學。

五、參加單位

以市為單位組隊參賽。

六、競賽組別

中學男子組、中學女子組。

七、競賽項目

中學男子組、中學女子組。

八、運動員資格

1.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持有第二代居民身份證。

2.具有所在市普通中學、職業中學學籍的在校、在讀學生。

3.遵守學生守則、運動員守則和有關反興奮劑的管理規定。

4.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5.经常参加体育训练，适合参加所报项目的比赛。

6.报名及比赛时，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九、竞赛办法

(一) 参照执行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篮球规则》及规则解释。

(二) 比赛用球及分组：男子用 7 号球，女子用 6 号球。上一年度前八名按蛇形排列进入各组，其它队随机抽签进入各组。

(三) 比赛采用集中赛会制，分为两个阶段进行。

1.第一阶段采用小组单循环比赛，若某组别参赛队伍多于十二支，将所有参赛队分为 A、B、C、D 四个小组分别进行小组单循环比赛，根据积分排出四个小组的名次。某组参赛队伍少于十二支，将分二个小组进行第一阶段的比赛，少于 6 支，(含 6 支)，不分组，单循环赛进行比赛。

2.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赛，分四个小组进行第一阶段的，前两名进入八强，进行交叉淘汰赛，A1-C2、D1-B2、C1-A2、B1-D2，决出 1-8 名。分二组进行的第一阶段的，前 4 名出线，A1-B2，B1-A2，A3-B4，B3-A4，决出 1~8 名。

(四) 决定名次办法

1.每队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 1 分，弃权得 0 分。最后按各队比赛积分多少决定小组名次，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如遇 2 支队伍积分相同，按 2 支队伍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决定，胜者名次列前。

3.如遇 3 支队伍（或 3 支以上的队伍）积分相等，其排名顺序依次为：

- ①同积分球队之间的胜负关系；
- ②同积分球队之间的净胜分；
- ③同积分球队之间的总得分；
- ④同积分球队组内的净胜分；
- ⑤同积分球队组内的总得分；
- ⑥采用抽签决出。

（五）采用 4×10 分钟的比赛方式，其中 1、2 节和 3、4 节中间休息 2 分钟，第 2、3 节中间休息 10 分钟。

（六）比赛装备。各队须准备深、浅两套不同颜色的比赛服，号码必须为 0，00-99 号，并且号码清晰。

（七）无论出于何种情况，教练员、运动队（员）在场上不服从裁判员判罚的，在裁判员宣布继续比赛后，仍不恢复比赛，致使比赛延误或中断超过 5 分钟的，即判为罢赛。运动员在比赛结束后出现拒绝退场、拒绝领奖的行为等同于罢赛。

（八）凡无故弃权的，以前赛项获得的成绩无效，并取消其参加以后场次的比赛资格，按 20:0 计算对手单场比分。

（九）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两证齐全方能参赛，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规定

1.各市可报男、女各 1 支参赛队参赛。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2 名、队员 15 名，到赛区报到 12 人。

2.以市为单位组队，不得跨市组队。

3.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3 个单位的，取消该组别比赛；

（二）报名办法

1.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具体报名时间另行通知。报名工作中，如遇到技术问题，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李闯，联系电话：18341346664。联系人：石云飞，联系电话：13889109385。

（三）报到规定

1.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 2 天报到。

2.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教练员）、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2）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3）安全风险告知书；（4）领队承诺书；（5）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6）运动员健康承诺书；（7）7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 8 支队的（不含 8 支队），录取前 8 名，奖项设置为：第 1 名为一等奖，第 2-4 名为二等奖，第 5-8 名为三等奖。

（二）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8 支队（含 8 支队）的，

减一录取，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十二、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

（二）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小组”，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小组”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员），将予以严肃处理。

（三）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三、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四、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五、本规程解释权属省教育厅，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1 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大学生排球比赛 暨安徽省第十五届运动会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学校体育协会。

三、承办单位

巢湖学院。

四、协办单位

合肥职业技术学院、巢湖市教育体育局、安徽排球学院。

五、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初步拟定 10 月下旬-11 月上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巢湖学院、合肥职业技术学院、巢湖市体育馆。

六、参加单位

各高校俱乐部。

七、竞赛组别

设甲、乙、丙组。

八、竞赛项目

男子甲组、女子甲组，男子乙组、女子乙组，男子丙组、女子丙组。

九、运动员资格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 已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进行学籍注册的、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大学生。

(三) 报名及比赛时,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四)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管理规定。

(五)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六) 经常参加训练,适合参加所报名项目的比赛。

(七) 各组别资格要求

1.甲组:普通本科高校非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含研究生及专科阶段的大学生,下同)。

2.乙组:普通高职高专院校非体育类专业专科阶段的大学生。

3.丙组:普通高校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高水平运动队高校的大学生,以及该类高校其他愿意参加丙组比赛的非体育类专业大学生;以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等身份进入高校的学生参加丙组比赛。

十、竞赛办法

(一) 参照执行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最新《排球竞赛规则》。

(二) 8支队以下(不含8个队)进行单循环,8支队以上(含8个队)进行分组循环交叉淘汰。

1.8至12支球队参加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分A、B组,共2个组;按2020年安徽省学校体育联赛排球比赛(以下简称“学校体育联赛排球比赛”)前八名进

行蛇形排列进行分组，其他球队需进行抽签分组。分组单循环按《贝格尔编排法》编排，取小组前4名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前8名。

2.13至24支球队参加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分A、B、C、D组，共4个组；按2020年学校体育联赛排球比赛前八名进行蛇形排列进行分组，其他球队需进行抽签分组。分组单循环按《贝格尔编排法》编排，取4个小组前2名进行交叉淘汰赛(A1—C2、C1—A2、B1—D2、D1—B2)，决出前8名。

3.24支以上球队参加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分A、B、C、D、E、F、G、H组，共8个组。按2020年学校体育联赛排球比赛前八名蛇形排列进行分组，其他球队需进行抽签分组。分组单循环按《贝格尔编排法》编排，取8个小组前2名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前8名。

(三) 比赛装备

各队运动员必须备有两套(深色及浅色)统一样式的比赛服、统一样式及颜色的比赛用袜、统一样式的出场服；比赛服的号码和队长标志应明显，并符合规则规定的位置和尺寸，领队和教练员的出场服需统一。

(四) 无论出于何种情况，教练员、运动队(员)在场上不服从裁判员判罚的，在裁判员宣布继续比赛后，仍不恢复比赛，致使比赛延误或中断超过5分钟的，即判为罢赛。运动员在比赛结束后出现拒绝退场、拒绝领奖的行为，其处罚等同于罢赛。

(五) 凡无故弃权的，按0:3判对手获胜。

(六) 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方

能参赛，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七）决定名次办法

1.比赛采用五局三胜制。

2.胜场：在同组比赛中获胜的比赛场次数，胜场多者排名在前。

3.比赛积分：当两队或以上胜场相等时，比赛积分多者排名在前，积分办法为：比赛结果为 3:0 或 3:1 时，胜队积 3 分，负队积 0 分；比赛结果为 3:2 时，胜队积 2 分，负队积 1 分；弃权取消所有比赛成绩和与之有关系各队的积分。

4.胜负局数比值(C 值)：当两队或以上比赛积分仍相等时，全部比赛胜局数与负局数比值大者排名在前。

5.总得失分比值(Z 值)：当两队或以上胜负局数比值(C 值)仍相等时，全部比赛得分值与失分值比值大者排名在前。

6.如两队总得失分比值 (Z 值) 仍相等，则两队间最后一场比赛胜者排名在前；当三队或三队以上总得失分比值 (Z 值) 相等时，则仅在该几队之间依次按照上述第 3-5 条计算积分来决定名次。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规定

1.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2 名、队员 15 名，到赛区 12 人。

2.以学校俱乐部为单位组队，不得跨校报名参赛。同一名参赛运动员，只能参加一个组别（甲组、乙组、丙组）的比赛。

3.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3 个单位的，取消该组别比赛。

（二）报名办法

1.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具体报名时间另行通知。报名工作中，如遇到技术问题，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李闯，联系电话：18341346664。联系人：石云飞，联系电话：13889109385。

（三）报到规定

1.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2天报到。

2.运动员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学信网已注册学籍的参赛学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未注册学籍的学生由学校出具证明（加盖学校公章）并附招生录取大表；（2）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3）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4）安全风险告知书；（5）领队承诺书；（6）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7）运动员健康承诺书；（8）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9）高校俱乐部简介（盖章）。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二、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8支队的（不含8支队），分别录取前8名，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4名为二等奖，第5-8名为三等奖。

（二）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8支队（含8支队）的，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 取得三等奖及以上的代表队, 获得参加安徽省第十五届运动会决赛阶段的比赛资格。

(四) 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五) 设“体育道德风尚奖”, 评选办法另定。

十三、赛风赛纪

(一) 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 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 严格把关, 杜绝弄虚作假, 冒名顶替等行为。

(二) 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 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员), 将予以严肃处理。

(三) 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 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四、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五、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 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六、其他事项

本规程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 未尽事宜, 另行通知。

2021 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中学校排球 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学校体育协会。

三、承办单位

巢湖学院。

四、协办单位

合肥职业技术学院、巢湖市教育体育局、安徽排球学院。

五、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初步拟定 11 月中旬-11 月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巢湖学院、合肥职业技术学院、巢湖市体育馆。

六、参加单位

以市为单位组队参赛。

七、竞赛组别

中学男子组、中学女子组。

八、竞赛项目

中学男子组、中学女子组。

九、运动员资格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持有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二) 具有所在市普通中学、职业中学学籍的在校、在读学生。

(三)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的管理规定。

(四)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 证明身体健康者。

(五) 经常参加体育训练, 适合参加所报项目的比赛。

(六) 报名及比赛时, 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十、竞赛办法

(一) 比赛执行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最新《排球竞赛规则》。

(二) 8 支队以下 (不含 8 支队) 进行单循环, 8 支队以上 (含 8 支队) 进行分组循环交叉淘汰。

1.8 至 12 支球队参加比赛, 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 分 A、B 组, 共 2 个组; 按 2020 年安徽省中学生体育联赛排球比赛 (以下简称 “学生体育联赛排球比赛”) 前八名进行蛇形排列进行分组, 其他球队需进行抽签分组。分组单循环按《贝格尔编排法》编排, 取小组前 4 名进行交叉淘汰赛, 决出前 8 名。

2.13 至 16 支球队参加比赛, 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 分 A、B、C、D 组, 共 4 个组; 按 2020 年学生体育联赛排球比赛前八名进行蛇形排列进行分组, 其他球队需进行抽签分组。分组单循环按《贝格尔编排法》编排, 取 4 个小组前 2 名进行交叉淘汰赛 (A1—C2、C1—A2、B1—D2、D1—B2), 决出前 8 名。

(三) 比赛装备。

1.各队运动员必须备两套以上(深、浅)统一比赛服,上衣前后必须严格按照规则规定的尺寸制作明显的号码和队长标志(号码必须在身前和身后的中间位置,并与上衣的颜色明显不同。身前号码至少15厘米高,身后号码至少20厘米高,号码笔画宽度至少2厘米。队长标志位于上衣胸前号码下,颜色与上衣不同,长8厘米、宽2厘米,比赛服号码为1—18号)。

2.报名表上确认的领队、教练员,比赛时必须穿着统一服装参加比赛活动,不符合者及非确认人员不得进入球队席及教练席指导比赛。

3.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两证齐全方能参赛,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四) 成绩排名办法

1. 比赛采用五局三胜制;

2. 胜场:在同组比赛中获胜的比赛场次数,胜场多者排名在前。

3. 比赛积分:当两队或以上胜场相等时,比赛积分多者排名在前,积分办法为:比赛结果为3:0或3:1时,胜队积3分,负队积0分;比赛结果为3:2时,胜队积2分,负队积1分;

4. 胜负局数比值(C值):当两队或以上比赛积分仍相等时,全部比赛胜局数与负局数比值大者排名在前。

5. 总得失分比值(Z值):当两队或以上胜负局数比值(C

值)仍相等时,全部比赛得分值与失分值比值大者排名在前。

6. 如两队总得失分比值(Z值)仍相等,则两队间最后一场比赛胜者排名在前;当三队或三队以上总得失分比值(Z值)相等时,则仅在该几队之间依次按照上述第3-5条计算积分来决定名次。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 报名规定

1.每队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2名、队员15名,到赛区报到12人。

2.以市为单位组队,不得跨市组队。

3.各组别报名不足3个单位的,取消该组别比赛;

(二) 报名办法

1.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具体报名时间另行通知。报名工作中,如遇到技术问题,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李闯,联系电话:18341346664。联系人:石云飞,联系电话:13889109385。

(三) 报到规定

1.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2天报到。

2.运动员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教练员)、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2)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

证者不允许参赛);(3)安全风险告知书;(4)领队承诺书;(5)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6)运动员健康承诺书;(7)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二、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8支队的(不含8支队),录取前8名,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4名为二等奖,第5-8名为三等奖。

(二)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8支队(含8支队)的,减一录取,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的参赛队为三等奖。

(三)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十三、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

(二)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员),将予以严肃处理。

(三)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

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四、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五、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六、本规程解释权属省教育厅,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1 年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大学生手球比赛暨安徽省第十五届运动会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学校体育协会。

三、承办单位：

滁州学院、滁州职业技术学院。

四、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初步拟定在 11 月份，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滁州学院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

五、参加单位

安徽省各普通高校。

六、竞赛组别

设甲、乙、丙组。

七、竞赛项目

男子甲组、女子甲组，男子乙组、女子乙组，男子丙组、女子丙组。

八、运动员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已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进行学籍注册的、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大学生。

(三) 报名及比赛时, 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四)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管理规定。

(五)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体检, 证明身体健康者。

(六) 经常参加训练, 适合参加所报名项目的比赛。

(七) 各组别资格要求

1. 甲组: 安徽省普通本科高校非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含研究生及专科阶段的大学生, 下同)。

2. 乙组: 安徽省普通高职高专院校非体育类专业专科阶段的大学生。

3. 丙组: 安徽省普通高校体育类专业、高水平运动队高校的体育类专业本科生、研究生或专科生, 以及该类高校其他愿意参加丙组比赛的非体育类专业大学生; 以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等身份进入高校的学生, 只能参加丙组比赛。

九、竞赛办法

(一) 比赛执行中国手球协会审定的最新《手球竞赛规则》。

(二) 各组报名不足 8 队, 采用单循环制比赛; 8 队(含 8 队) 以上分两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赛制, 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赛制, 随机抽签确定分组, 视报名情况确定交叉办法。

(三) 根据各组实际报名情况, 竞委会可协同技术代表、裁判长研究更改赛制。

(四)竞赛名次判定

1.比赛用球男子组 3 号球,女子组 2 号球。

2.男子组比赛每半场时间为 30 分钟,女子组比赛每半场为 25 分钟。

3.循环赛中胜一场得 2 分,平一场得 1 分,负一场得 0 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4.报名参赛队中途无故弃权的,取消其参赛资格。第一阶段比赛结束时若为平局,不再进行决胜期的比赛。

5.循环赛中如遇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按下列办法判定名次:

①有关队相互间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②有关队相互间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③有关队相互间比赛总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4.以上办法仍不能排列名次,按下列方法计算名次:

①全部比赛的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②全部比赛的总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6.如仍有相等,则采用抽签的方法决定名次。

7.第二阶段比赛结束时若为平局,则进行决胜期的比赛,如决胜期比赛结束时仍为平局,则采取七米球决胜方法。

8.运动队的装备要求按照中国手球协会审定的最新《手球竞赛规则》规定执行。

(五)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两证齐全方能参赛,否则不予参加比赛。

十、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

1. 每个学校限报男、女各一队。有丙组参赛资格的学校可再报丙组男、女各一队。各参赛代表队以学校为单位组队，不得跨校组队。

2. 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2 名、队员 19 名，到赛区报到 16 名队员。

3. 一名运动员只能参加一个组别（甲组、乙组或丙组）的比赛。

4. 各组别报名不足 3 个队，取消该组别比赛，通知报名单位。

（二）报名办法

1. 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 具体报名时间另行通知。报名工作中，如遇到技术问题，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李闯，联系电话：18341346664。联系人：石云飞，联系电话：13889109385。

（三）报到

1. 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 2 天报到。

2. 运动员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学信网已注册学籍的参赛学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未注册学籍的学生由学校出具证明（加盖学校公章）并附招生录取大表；（2）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老师、领队的“人身意外

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3)参赛运动员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4)安全风险告知书(附件2);(5)领队承诺书(附件3);(6)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附件4);(7)运动员健康承诺书(附件5);(8)7日内核酸阴性检测报告;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8支队的(不含8支队),分别录取前8名,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4名为二等奖,第5-8名为三等奖。

(二)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8支队(含8支队)的,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获得三等奖及以上的代表队,获得参加安徽省第十五届运动会决赛阶段的比赛资格。

(四)获奖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五)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十二、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

(二)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负责对各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员),将予以严肃处理。

(三)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三、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四、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五、其他事项

本规程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1 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大学生网球 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学校体育协会。

三、承办单位

宿州学院

四、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初步拟定在 6 月份，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宿州学院

五、参加单位

全省各普通高等学校。

六、竞赛组别

设甲、乙、丙组。

七、竞赛分组

男子甲组、男子乙组、男子丙组、女子甲组、女子乙组、女子丙组。

八、竞赛项目

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混合双打。

九、运动员资格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 已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进行学籍注册的、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大学生。

(三) 报名及比赛时,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四)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管理规定。

(五)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六) 经常参加训练,适合参加所报名项目的比赛。

(七) 各组别资格要求

1.甲组:普通本科高校非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含研究生及专科阶段的大学生,下同)。

2.乙组:普通高职高专院校非体育类专业专科阶段的大学生。

3.丙组:普通高校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高水平运动队高校的大学生,以及该类高校其他愿意参加丙组比赛的非体育类专业大学生;以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等身份进入高校的学生参加丙组比赛。

十、竞赛办法

(一) 参照执行中国网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网球竞赛规则。

(二) 团体赛

1.每个团体由二个单打和一个双打组成,出场顺序为:第一单打、第二单打、双打。每个团体至少要有三人以上参加,两个单打必须由两名队员出场参赛,并只允许两个单打参赛者的其中一名兼任双打比赛。每次团体比赛运动员出场顺序

采取任意排名的方法按规定填写赛会统一的出场顺序表，一式两份，由领队或教练员签字后，于赛前在赛会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递交，比赛双方须同时将该表交给赛会裁判长（或临场执行主裁判），经审查合格后，双方交换出场顺序表，出场顺序表一经交换，除第二场单打比赛结束后十分钟内，可向裁判长提出并递交更换双打名单外，一律不准更改。

2.比赛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赛，第二阶段为淘汰赛及附加赛。

3.第一阶段依据报名情况通过随机抽签的方式决定分组；第二阶段如采用第一阶段每个小组前二名出线进入第二阶段则各小组第一固定进位后，小组第二依据与本小组第一不在相同半区的原则抽签进入上下半区。如由于参赛队数的原因采用比较特殊的分组组数和每组队数时，竞赛委员会将在抽签之前公布具体方案。

4.第一阶段小组循环赛每个团体必须打满三场比赛；第二阶段通过前二个单打比赛已经决出胜负后不再进行双打比赛。

5.循环赛的名次按各队获胜次数多少决定名次。如两队获胜次数相等，则按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关系决定名次；如三队或三队以上获胜次数相等，则按以下诸条顺序判断名次：

- (1) 以在本组全部循环赛中的获胜场数百分比；
- (2) 以在本组循环赛中相关联的队获胜盘数百分比；
- (3) 以在本组循环赛中相关联的队的获胜局数百分比；

(4) 以在本组循环赛中相关联的队的获胜分数百分比；

(5) 同一轮次的判断名次中，还剩两个队仍然相等的情况下，按照两队之间的胜负关系决定名次；

(6) 获胜百分数计算公式：获胜场（盘、局、分）数百分比 = $\frac{\text{胜数}}{\text{胜数} + \text{负数}} \times 100\%$ 。

(三) 团体比赛运动员弃权。出场名单确定后弃权将按以下办法处理：

1. 因伤病弃权：经组委会指定医生诊断并确诊（或赛区当地独立医疗机构的诊断证明）的因伤（病）不能继续比赛者，此名运动员的成绩按如下情况处理：

(1) 凡因伤病弃权，须有赛事组委会指定医生证明。

(2) 赛前因伤病弃，则本场比赛成绩为 0—6。

(3) 比赛中因伤病弃权：比赛中已结束的完整局数成绩有效，不完整的局数按到 6 局计算。例如：某运动员局数为 3:2，局分为 40:15 时因伤弃权，则该场比赛比分记为 3:6 负于对手。

(4) 因伤退赛后需恢复比赛时，应有赛事组委会指定医生的允许恢复比赛证明，并需得到裁判长或组委会的批准，该运动员方可继续参加本轮次的双打比赛和其后的轮次比赛。

2. 无故弃权：

(1) 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比赛场地者及其他不按规定参加比赛者，均按无故弃权处理。

(2) 第一阶段小组循环赛，凡出现无故弃权者，将取消其代表队参赛资格，其在小组循环赛之前轮次中的成绩全部取消，不再计入该小组计算胜负率的数据中。同时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的有关规定对个人和参赛单位做出相应处罚。

(3) 第二阶段比赛，凡无故弃权者，除本场成绩为负，同时按相关规定对个人和参赛单位做出相应处罚。

3. 特殊情况下退出比赛者，须经组委会研究，决定是否按弃权处理。

(四) 单项比赛

1. 单项比赛采用淘汰及附加赛的方式决出前八名。

2. 依据参赛运动员的数量选取适合的 $2n$ 签位数，如有轮空位则采用平均分布的原则确定轮空位置。

3. 采用随机抽签的方式决定运动员签位。

4. 双打比赛同一项目抽签时，对同单位的运动员采取分区控制的方法分布于不同的半区；单打比赛同一项目抽签时，对同单位的运动员采取分区控制的方法分布于不同的半区和四分之一区。

(五) 赛制

1. 团体比赛：所有比赛均采用 1 盘 6 局无占先、平局决胜制。

2. 单项比赛：单打、双打的比赛项目均采用 1 盘 6 局平局决胜制。

3.在特殊情况下,为使比赛顺利进行,组委会根据相关规定有权临时更改赛制,但相同轮次采用相同的赛制。

(六)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两证齐全方能参赛,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七)如遇天气影响等不可控因素,经组委会研究,可调整赛制和比赛时间。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规定

1.每所学校可报1队。有报丙组参赛资格的学校可再报丙组1队。每队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2名,男、女运动员各5名。各参赛代表队以学校为单位组队,不得跨校组队。

2.每队可报团体赛1队,男(女)子双打、混合双打项目运动员各2对,单打项目可报男、女各4名运动员。

3.运动员可兼报团体和单项比赛,单项比赛的单、双打可兼项。

4.各组别、各项目报名不足3人(队),取消该组别比赛。

(二)报名办法

1.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报名截止时间5月17日。报名工作中,如遇到技术问题,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李闯,联系电话:18341346664。联系人:石云飞,联系电话:13889109385。

（三）报到规定

1.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2天报到。

2.运动员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学信网已注册学籍的参赛学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未注册学籍的学生由学校出具证明（加盖学校公章）并附招生录取大表；（2）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3）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4）安全风险告知书；（5）领队承诺书；（6）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7）运动员健康承诺书；（8）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二、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8人/队的（不含8人/队），录取前8名，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4名为二等奖，第5-8名为三等奖。

（二）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8人/队（含8人/队）的，减一录取，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的参赛队为三等奖。

（三）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十三、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

名顶替等行为。

(二) 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员)，将予以严肃处理。

(三) 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四、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五、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六、本规程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1 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大学生羽毛球 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学校体育协会。

三、承办单位

安徽大学。

四、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初步拟定在 6 月份，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安徽大学。

五、参加单位

全省各普通高等学校。

六、竞赛组别

设甲、乙、丙组。

七、竞赛分组

甲组、乙组、丙组。

八、竞赛项目

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混合双打。

九、运动员资格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 已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进行学

籍注册的、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大学生。

(三) 报名及比赛时, 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四)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管理规定。

(五)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 证明身体健康者。

(六) 经常参加训练, 适合参加所报名项目的比赛。

(七) 各组别资格要求

1. 甲组: 普通本科高校非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含研究生及专科阶段的大学生, 下同)。

2. 乙组: 普通高职高专院校非体育类专业专科阶段的大学生。

3. 丙组: 普通高校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高水平运动队高校的大学生, 以及该类高校其他愿意参加丙组比赛的非体育类专业大学生; 以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等身份进入高校的学生参加丙组比赛。

十、竞赛办法

(一) 参照执行中国羽毛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羽毛球竞赛规则》和中国羽毛球协会下发的世界羽联的最新规定。

(二) 团体比赛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赛, 第二阶段采用淘汰及淘汰附加赛制。单项比赛采用淘汰及淘汰附加赛制。

(三) 比赛不设种子, 采用随机抽签的方式决定分组和签位。

(四) 团体比赛采用三场两胜制。出场顺序为: 第一单

打、双打、第二单打。团体比赛运动员不得兼项。出场名单必须填写完整。

（五）比赛中弃权、罢赛和取消比赛资格的处理办法。

1.当运动员到达赛区后，在赛事未开始前确因伤病不能参加比赛时，须由运动员所在单位的领队向裁判长提交书面弃权申请，并附二级（含二级）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或大会医生签署的诊断意见，经审核批准后，同意该运动员弃权，其并将不得参加所有的比赛项目。

2.在比赛中（含赛事期间）因运动员受伤（或突发急性病）不能完成比赛时，经二级（含二级）以上医院出具诊断证明或大会医生签署诊断意见，同意该运动员该场比赛因伤（病）弃权。

3.当出现填写团体赛出场名单错误时，判该队该次或该场比赛弃权。

4.当运动员迟到超过规定比赛时间 5 分钟时，判该运动员该场比赛弃权。

5.如遇运动员比赛期间因伤（病）弃权，则该运动员将不得在同一节内参加余下的其他比赛。

6.因运动队（员）的原因造成比赛中断，或在比赛前、比赛中拒绝出场比赛、继续比赛，或在比赛后拒绝参加颁奖仪式的行为，经说服、教育超过 5 分钟（由裁判长计时）仍不继续比赛、参加颁奖仪式者，视为罢赛。

7.对于无故弃权和造成罢赛、被取消比赛资格的运动队、

运动员，将取消其该项目（团体或单项）比赛的资格；情节严重者，将取消该运动队、运动员所有项目的比赛成绩和资格。

（六）比赛服装要求。

1.比赛服装必须是运动短袖上衣、运动短裤或短裙。

2.参加男、女团体比赛时，在一次团体赛中、同一参赛队的运动员应着颜色和款式相同的比赛服装。

3.参加男、女双打比赛的配对选手应着颜色和款式相同的比赛服装。

4.参加混合双打比赛的配对选手的比赛服装应颜色相同、可款式相近。

5.参加比赛的每位运动员应至少备有两种以上深、浅不同色系的比赛服装。

（七）比赛用球：比赛使用承办单位提供的、符合比赛要求的羽毛球。

（八）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两证齐全方能参赛，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规定

1.以学校为单位组队，每单位可报不同组别各 1 支代表队。不得跨校组队。运动员不得跨组参赛。

2.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2 名，男运动员 5 名，女运动员 5 名。

3.各代表队可报男、女团体各 1 个队，单项比赛中男、女双打可各报 2 对，男、女单打可各报 4 名。

4.团体赛报名不足 3 个队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单项比赛报名不足 3 人（对）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

5.运动员可兼报团体和单项比赛。单项比赛中每名运动员只能参加一个项目的比赛。

（二）报名办法

1.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报名截止时间 5 月 16 日。报名工作中，如遇到技术问题，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李闯，联系电话：18341346664。联系人：石云飞，联系电话：13889109385。

（三）报到规定

1.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 2 天报到。

2.运动员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学信网已注册学籍的参赛学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未注册学籍的学生由学校出具证明（加盖学校公章）并附招生录取大表；（2）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3）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4）安全风险告知书；（5）领队承诺书；（6）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7）运动员健康承诺书；（8）7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以上材料不全者，不

允许参加比赛。

十二、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 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 8 人/队的 (不含 8 人/队), 录取前 8 名, 奖项设置为: 第 1 名为一等奖, 第 2-4 名为二等奖, 第 5-8 名为三等奖。

(二) 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8 人/队 (含 8 人/队) 的, 减一录取, 奖项设置为: 第 1 名为一等奖, 第 2 名为二等奖, 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 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四) 设 “体育道德风尚奖”, 评选办法另定。

十三、赛风赛纪

(一) 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 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 严格把关, 杜绝弄虚作假, 冒名顶替等行为。

(二) 组委会将设立 “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 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参赛运动队 (员) 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 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 (员), 将予以严肃处理。

(三) 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 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 (试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四、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五、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六、本规程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1 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大学生乒乓球 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学校体育协会。

三、承办单位

淮南师范学院。

四、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初步拟定在 5 月份，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淮南师范学院。

五、参加单位

全省各普通高等学校。

六、竞赛组别

设甲、乙、丙组。

七、竞赛分组

男子甲组、男子乙组、男子丙组、女子甲组、女子乙组、女子丙组。

八、竞赛项目

男子团体、女子团体、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混合双打。

九、运动员资格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 已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进行学籍注册的、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大学生。

(三) 报名及比赛时,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四)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管理规定。

(五)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六) 经常参加训练,适合参加所报名项目的比赛。

(七) 各组别资格要求

1.甲组:普通本科高校非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含研究生及专科阶段的大学生,下同)。

2.乙组:普通高职高专院校非体育类专业专科阶段的大学生。

3.丙组:普通高校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高水平运动队高校的大学生,以及该类高校其他愿意参加丙组比赛的非体育类专业大学生;以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等身份进入高校的学生参加丙组比赛。

十、竞赛办法

(一) 参照执行中国乒乓球协会审定的《乒乓球竞赛规则》。

(二) 团体比赛

1.各组别报名不足8队,采用单循环制比赛;8队(含8队)以上分两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赛制,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赛及附加赛。

2.男、女团体赛均采用斯韦思林杯赛制,比赛次序为:

(1) A——X

(2) B——Y

(3) C——Z

(4) A——Y

(5) B——X

3.团体比赛 5 盘 3 胜，每盘 5 局 3 胜，11 分制。

(三) 单项比赛

1.男女单（双）打和混合双打比赛全部采用单淘汰及附加赛的办法决出所有名次（电脑抽签）。

2.男、女单打采用7局4胜，双打采用5局3胜，11分制。

(四) 比赛使用40+白色三星乒乓球。

(五) 各队须准备深、浅（除白色）两套不同颜色的比赛服。双打运动员服装款式、颜色一致；混双运动员服装款式相近，颜色一致。

(六) 无论出于何种情况，教练员、运动队（员）在场上不服从裁判员判罚，在裁判员宣布继续比赛后，仍不恢复比赛，致使比赛延误或中断超过5分钟的，即判为罢赛。运动员在比赛结束后出现拒绝退场、拒绝领奖的，其行为等同于罢赛。

(七) 凡无故弃权的，取消其参赛资格。

(八) 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两证齐全方能参赛，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一、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规定

1、以学校为单位组队，每单位可报不同组别各 1 支代表队，运动员不得跨校跨组参赛。

2、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2 名，男运动员 5 名，女运动员 5 名。

3、各代表队可报男、女团体各 1 个队，单项比赛中男、女双打、混合双打项目可各报 2 对，男、女单打可各报 4 名。

4、团体赛报名不足 3 个队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单项比赛报名不足 3 人（对）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

（二）报名办法

1.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报名截止时间 5 月 6 日。报名工作中，如遇到技术问题，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李闯，联系电话：18341346664。联系人：石云飞，联系电话：13889109385。

（三）报到规定

1.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 2 天报到。

2.运动员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学信网已注册学籍的参赛学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未注册学籍的学生由学校出具证明（加盖学校公章）并附招生录取大表；（2）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

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3)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4)安全风险告知书;(5)领队承诺书;(6)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7)运动员健康承诺书;(8)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二、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8人/队的(不含8人/队),录取前8名,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4名为二等奖,第5-8名为三等奖。

(二)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8人/队(含8人/队)的,减一录取,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十三、赛风赛纪

(一)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

(二)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员),将予以严肃处理。

(三)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

赛纪行为,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四、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五、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六、本规程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1 年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大学生桥牌 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学校体育协会。

三、承办单位

安徽理工大学。

四、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拟定 2021 年 5 月 28-30 日。

2.比赛地点：安徽理工大学。

五、参加单位

全省各普通高等学校。

六、竞赛项目

公开团体赛、女子团体赛、公开双人赛、女子双人赛、混合双人赛。

七、运动员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已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进行学籍注册的、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大学生。

（三）报名及比赛时，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四）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管理规定。

(五)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 证明身体健康者。

(六) 经常参加训练, 适合参加所报名项目的比赛。

八、竞赛办法

1. 比赛参照执行中国桥牌协会审定的最新桥牌竞赛规则。

2. 团体赛比赛办法: 视报名队数采取单循环比赛或瑞士积分编排赛。

3. 双人赛比赛办法: 分别设立公开双人赛、女子双人赛、混合双人赛, 均进行一场米切尔制比赛。

4. 比赛不得使用黄色叫牌体系。不得使用人为怪异约定叫(禁止开叫为任意牌型)。不得使用棕色约定叫。

5. 每对牌手须提前填好自己的中文约定卡, 比赛时每人一份带至赛桌。

九、报名与报到

(一) 报名规定

1. 以本校学生组队参赛, 不得跨校组织组队。团体赛每校公开组限报 2 队、女子组限报 2 队; 每校限报领队 1 人, 教练 1-2 人, 公开团体赛、女子团体赛运动员各 4-6 人。

2. 参加团体赛的队员才有权参加双人赛。

(二) 报名办法

1. 请各参赛单位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前将加盖学校公章的 PDF 和 word 报名表同时发到指定邮箱 526634887@qq.com。
联系人: 蔡劲松, 电话: 18063008589。

(三) 报到规定

1. 各参赛队于 5 月 28 日上午 11:00 前到赛区报到。具

体报到地点另行通知。

2.运动员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学信网已注册学籍的参赛学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2）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3）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4）安全风险告知书；（5）领队承诺书；（6）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7）运动员健康承诺书；（8）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3.技术代表、裁判长于比赛前1天报到，裁判员于比赛前1天报到，比赛结束后离会。具体报到地点另行通知。

十、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8人/队的（不含8人/队），录取前8名，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4名为二等奖，第5-8名为三等奖。

（二）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8人/队（含8人/队）的，减一录取，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同一学校如有两支队伍参赛，仅取成绩较好的一支队伍进入前三名奖励。

（四）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五）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十一、赛风赛纪

1.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

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

2.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

“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组”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员），将予以严肃处理。

3.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二、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三、本规程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1 年安徽省大学生桥牌锦标赛报名表

报名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编号	姓 名	性别	公开团体赛	女子团体赛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双人赛	公开双人赛	女子双人赛	混合双人赛
1	/	/	/
2	/	/	/
3	/	/	/

备注：

1、在项目格内打（√），双人赛在项目格内填搭档人名。

附件 2-1

2021 年全省校园足球联赛（小学）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足球运动协会、安徽省校园足球协会。

三、承办单位

合肥师范学院。

四、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初步拟定在 10 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合肥师范学院。

五、参加单位

以市为单位组队参赛。

六、竞赛组别

小学男子组、小学女子组。

七、竞赛项目

小学男子组、小学女子组。

八、运动员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二) 具有所在市全日制普通小学学籍的在校、在读学生。

(三)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的管理规定。

(四)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五) 经常参加体育训练，适合参加所报项目的比赛。

(六) 报名及比赛时，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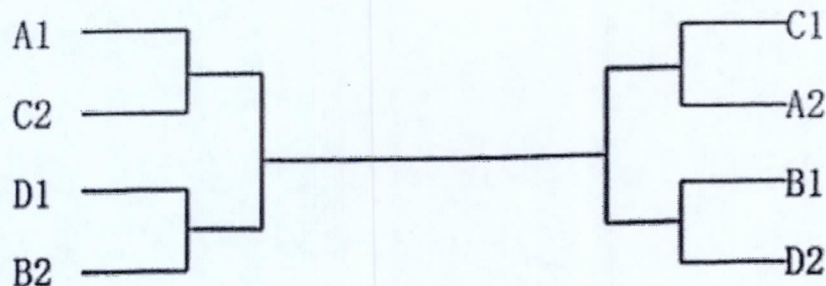
九、竞赛办法

(一) 执行国际足联最新审定的《足球竞赛规则》。

(二) 比赛采用集中赛会制，分为两个阶段进行。

1. 第一阶段采用小组单循环比赛，将所有参赛队分为 A、B、C、D 四个小组分别进行小组单循环比赛，根据积分排出四个小组的名次。

2. 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赛及附加赛，四个小组前两名进入八强，进行交叉淘汰赛，取 4 个小组前 2 名进行交叉淘汰赛，A1-C2、B1-D2、C1-A2、D1-B2，然后决出 1-8 名。



3. 根据报名参赛队数确定赛制，如 8 支队以上（含 8 支）采

取小组单循环加淘汰制，8 支以下采取单循环制。

（三）相关竞赛规定

1.比赛采取八人制，使用 4 号球。比赛时间为 60 分钟。上、下半场各 30 分钟，中场休息时间最多不超过 15 分钟。

2.比赛如打成平局，不再进行加时赛，直接罚球点球办法决出胜负。

3.每场比赛允许填报替补运动员 5 名，可替换 5 名运动员上场，被替换下场的运动员不能重新上场。赛前没有填写上场名单的运动员不得参加该场比赛。

4.每场比赛开始前 30 分钟，教练员必须将填写的 8 名上场运动员和 5 名替补运动员名单提交第四官员。

5.第一、第二阶段红、黄牌不累计计算。在一场比赛中，运动员被出示一张红牌或累计两张黄牌，自然停止下场比赛（如情节严重，竞赛组委会有追加处罚的权力）。

（四）决定名次办法

1.每场比赛均决出胜负，规定比赛时间内决出胜负者，胜队得 3 分，负队得 0 分；罚球点球决出胜负者，胜队得 2 分；负队得 1 分。

2.如果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依下列顺序排列名次：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得红黄牌少的，名次列前；
如再相同，以抽签的办法决定名次。

3.如果一个队在比赛中，场上队员不足5人时，比赛自然终止，该队为弃权，判对方3:0胜；如比赛中止时场上比分超过3:0，则以当时比分为准。

（五）比赛队员的姓名、号码必须与报名表相符，否则不得上场比赛。每队至少备有颜色深浅两套不同的比赛服装和护袜。守门员的比赛服装颜色要与其他队员服装颜色有明显区别；场上队长须自备6厘米宽与上衣颜色有明显区别的袖标；全队比赛服装和护袜颜色必须一致并佩戴护腿板（守门员服装和护袜颜色除外），运动员穿皮面或布面胶钉足球鞋（金属钉和硬塑料长钉除外）进行比赛。违者不得上场比赛。

（六）如因特殊情况的干扰而造成比赛中断，经竞赛组委会多方努力仍未能恢复比赛，当时的比赛成绩有效，必须尽快（24小时内）另选场地补足比赛时间（包括罚球点球）。

（七）无论出于何种情况，教练员、运动队（员）在场上不服从裁判员判罚，在裁判员宣布继续比赛后，仍不恢复比赛，致使比赛延误或中断超过5分钟的，即判为罢赛。运动员在比赛结

束后出现拒绝退场、拒绝领奖的行为等同于罢赛。

(八) 凡无故弃权的, 以前赛项获得的成绩无效, 并取消其参加以后项目的比赛资格。

(九) 参赛运动员不得留怪异发型以及佩带任何饰物, 否则取消其比赛资格。

(十) 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 两证齐全方能参加比赛。

十、报名和报到

(一) 报名规定

1. 各市可报男、女各 1 支参赛队参赛。每队可各报领队 1 名, 指导教师 2 名, 运动员 20 名, 赛区报到 16 人。

2. 以市为单位组队, 不得跨市组队。

3. 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3 个单位的, 取消该组别比赛。

(二) 报名办法

1. 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 具体报名时间另行通知。报名工作中, 如遇到技术问题, 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 李闯, 联系电话: 18341346664。联系人: 石云飞, 联系电话: 13889109385。

3. 根据教育部《学校体育运动风险防控暂行办法》(教体艺〔2015〕3号)规定, 组织学生参加跨地区体育比赛, 应当向学

生及家长提供安全告知书,获得家长同意学生参加比赛的书面反馈意见,安全告知书由所在市保管。

(三) 报到规定

1.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2天报到。

2.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教练员)、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2)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3)安全风险告知书;(4)领队承诺书;(5)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6)运动员健康承诺书;(7)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8支队的(不含8支队),录取前8名,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4名为二等奖,第5-8名为三等奖。

(二)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8支队(含8支队)的,减一录取,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十二、赛风赛纪

(一)各市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

(二)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组”,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市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组”将在赛前、赛中、赛后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审查。

(三)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纪律处理。

十三、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的选派

赛事监督、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

十四、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五、本规程解释权属省教育厅,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1 年全省校园足球联赛（初中）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足球运动协会、安徽省校园足球协会。

三、承办单位

安徽师范大学。

四、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初步拟定 10 月份，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安徽师范大学。

五、参加单位

以市为单位组队参赛。

六、竞赛组别

初中男子组、初中女子组。

七、竞赛项目

初中男子组、初中女子组。

八、运动员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二）具有所在市全日制普通初级中学学籍的在校、在读初中生。

(三)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的管理规定。

(四)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五) 经常参加体育训练，适合参加所报项目的比赛。

(六) 报名及比赛时，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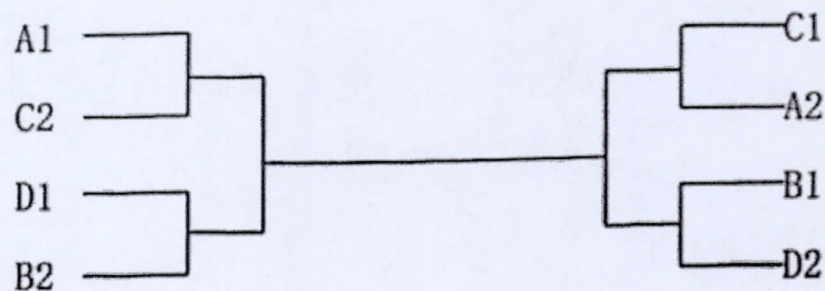
九、竞赛办法

(一) 参照执行国际足联最新审定的《足球竞赛规则》。

(二) 比赛采用集中赛会制，分为两个阶段进行。

1. 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比赛，将所有参赛队分为 A、B、C、D 四个小组分别进行小组单循环比赛，根据积分排出四个小组的名次。分组以参赛队参加 2019 年安徽省初中校园足球联赛比赛成绩（前八名）进行蛇形编排，其他球队抽签落位。

2. 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赛，四个小组前两名进入八强，进行交叉淘汰赛，取 4 个小组前 2 名进行交叉淘汰赛，A1-C2、B1-D2、C1-A2、D1-B2，然后决出 1-8 名。



3. 根据报名参赛队数确定赛制，如 8 支队以上（含 8 支）采取分组单循环加淘汰制，8 支以下采取单循环制。

（三）相关竞赛规定

1.比赛采取 11 人制，使用 5 号球。比赛时间为 80 分钟，上、下半场各 40 分钟，中场休息时间最多不超过 15 分钟。

2.每场比赛允许填报上场运动员 11 名，替补运动员 7 名，但只可替换 5 名运动员。被替换下场运动员不得重新替换上场。赛前没填写的运动员不得参加该场比赛。

3.比赛如打成平局，不再进行加时赛，直接罚球点球办法决出胜负。

4.每场比赛开始前 30 分钟，教练员必须将填写的 11 名上场运动员和 7 名替补运动员名单提交第四官员。

5.第一、第二阶段红、黄牌不累计计算。在一场比赛中，运动员被出示一张红牌或累计两张黄牌，自然停止下场比赛（如情节严重，赛区组委会有追加处罚的权力）。

6.如果一个队在比赛中，场上队员不足 7 人时，比赛自然终止，该队为弃权，判对方 3:0 胜；如比赛中止时场上比分超过 3:0，则以当时比分为准。

（四）决定名次办法

1.每场比赛均决出胜负，规定比赛时间内决出胜负者，胜队得 3 分，负队得 0 分；罚球点球决出胜负者，胜队得 2 分，负队得 1 分。

2.如果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依下列顺序排列名次：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得红黄牌少的，名次列前；
如再相同，以抽签的办法决定名次。

（五）比赛队员的姓名、号码必须与报名表相符，否则不得上场比赛。每队至少备有深、浅颜色不同的两套比赛服装和护袜。守门员的比赛服装颜色要与其他队员服装颜色有明显区别；场上队长须自备6厘米宽与上衣颜色有明显区别的袖标；全队比赛服装和护袜颜色必须一致并佩戴护腿板（守门员服装和护袜颜色除外），运动员穿皮面或布面胶钉足球鞋（金属钉和硬塑料长钉除外）进行比赛。违者不得上场比赛。

（六）如因特殊情况的干扰而造成比赛中断，经竞赛组委会多方努力仍未能恢复比赛，当时的比赛成绩有效，必须尽快（24小时内）另选场地补足比赛时间（包括罚球点球）。

（七）无论出于何种情况，教练员、运动队（员）在场上不服从裁判员判罚的，在裁判员宣布继续比赛后，仍不恢复比赛，致使比赛延误或中断超过5分钟的，即判为罢赛。运动员在比赛结束后出现拒绝退场、拒绝领奖的行为等同于罢赛。

（八）凡无故弃权的，以前赛项获得的成绩无效，并取消其参加以后项目的比赛资格。

(九) 参赛运动员不得留怪异发型以及佩带任何饰物, 否则取消其比赛资格

(十) 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 两证齐全方能参加比赛。

十、报名和报到

(一) 报名规定

1. 各市可报男、女各 1 支参赛队参赛, 每队限报领队 1 名, 指导教师 2 名, 运动员 25 名, 赛区报到 20 人。

2. 以市为单位组队, 不得跨市组队。

3. 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3 个单位的, 取消该组别比赛。

(二) 报名办法

1. 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 具体报名时间另行通知。报名工作中, 如遇到技术问题, 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 李闯, 联系电话: 18341346664。联系人: 石云飞, 联系电话: 13889109385。

(三) 报到规定

1. 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 2 天报到。

2. 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 (1) 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教练员)、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

还)；(2) 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3) 安全风险告知书；(4) 领队承诺书；(5) 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6) 运动员健康承诺书；(7) 7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 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 8 支队的(不含 8 支队)，录取前 8 名，奖项设置为：第 1 名为一等奖，第 2-4 名为二等奖，第 5-8 名为三等奖。

(二) 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8 支队(含 8 支队)的，减一录取，奖项设置为：第 1 名为一等奖，第 2 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 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四) 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十二、赛风赛纪

(一) 各参赛学校必须严格遵守《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行)》(皖教体〔2019〕6 号)。

(二) 各市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

(三) 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组，负责领导、执行对各高校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

处理各类违纪违规行为的投诉。

（四）“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组”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审查。

十三、比赛监督、裁判长及裁判员的选派

比赛监督、裁判长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凡是有直系亲属参加本次比赛的请主动申请回避。

十四、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五、本规程解释权属省教育厅，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021 年全省校园足球联赛（高中）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足球运动协会、安徽省校园足球协会。

三、承办单位

阜阳师范大学。

四、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初步拟定在 10 月份，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阜阳师范大学。

五、参加单位

以市为单位组队参赛。

六、竞赛组别

高中男子组、高中女子组。

七、竞赛项目

高中男子组、高中女子组。

八、运动员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二）具有所在市普通中学、职业中学学籍（体育运动学校的学生不得参加比赛。）的在校、在读学生。

(三)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的管理规定。

(四)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五) 经常参加体育训练，适合参加所报项目的比赛。

(六) 报名及比赛时，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九、竞赛办法

(一) 参照执行国际足联最新审定的《足球竞赛规则》。

(二) 比赛采用集中赛会制，分为两个阶段进行。

1. 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比赛，将所有参赛队分为 A、B、C、D 四个小组分别进行小组单循环比赛，根据积分排出四个小组的名次。分组以参赛队参加 2020 年安徽省高中校园足球联赛比赛成绩（前八名）进行蛇形编排，其他球队抽签落位。

2. 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赛，四个小组前两名进入八强，进行交叉淘汰赛，A1-C2、C1-A2、B1-D2、D1-B2，然后决出 1-8 名。

3. 根据报名参赛队数确定赛制，如 8 支队以上（含 8 支）采取分组单循环加淘汰制，8 支以下采取单循环制。

(三) 相关竞赛规定

1. 比赛采取 11 人制，使用 5 号球。比赛时间为 80 分钟，上、下半场各 40 分钟，中场休息时间最多不超过 15 分钟。

2. 每场比赛允许填报上场运动员 11 名，替补运动员 7

名，但只可替换 5 名运动员。被替换下场运动员不得重新替换上场。

3.比赛如打成平局，不再进行加时赛，直接罚球点球办法决出胜负。

4.每场比赛开始前 30 分钟，教练员必须将填写的 11 名上场运动员和 7 名替补运动员名单提交第四官员。

5.第一、第二阶段红、黄牌累计计算。在一场比赛中，运动员被出示一张红牌或累计两张黄牌，自然停止下场比赛（如情节严重，赛区组委会会有追加处罚的权力）。同一名运动员被第二次出示直接红牌，终止该队员参加本次比赛的资格。

6.如果一个队在比赛中，场上队员不足 7 人时，比赛自然终止，该队为弃权，判对方 3:0 胜；如比赛中止时场上比分超过 3:0，则以当时比分为准。

（四）决定名次办法

1.每场比赛均决出胜负，规定比赛时间内决出胜负者，胜队得 3 分，负队得 0 分；罚球点球决出胜负者，胜队得 2 分，负队得 1 分。

2.如果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依下列顺序排列名次：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得红黄牌少的，名次列前；

如再相同，以抽签的办法决定名次。

（五）比赛队员的姓名、号码必须与报名表相符，否则不得上场比赛。每队至少备有深、浅颜色不同的两套比赛服装和护袜。守门员的比赛服装颜色要与其他队员服装颜色有明显区别；场上队长须自备6厘米宽与上衣颜色有明显区别的袖标；全队比赛服装和护袜颜色必须一致并佩戴护腿板（守门员服装和护袜颜色除外），运动员穿皮面或布面胶钉足球鞋（金属钉和硬塑料长钉除外）进行比赛。违者不得上场比赛。

（六）如因特殊情况的干扰而造成比赛中断，经竞赛组委会多方努力仍未能恢复比赛，当时的比赛成绩有效，必须尽快（24小时内）另选场地补足比赛时间（包括罚球点球）。

（七）无论出于何种情况，教练员、运动队（员）在场上不服从裁判员判罚的，在裁判员宣布继续比赛后，仍不恢复比赛，致使比赛延误或中断超过5分钟的，即判为罢赛。运动员在比赛结束后出现拒绝退场、拒绝领奖的行为等同于罢赛。

（八）凡无故弃权的，以前赛项获得的成绩无效，并取消其参加以后项目的比赛资格。

（九）参赛运动员不得留怪异发型以及佩带任何饰物，否则取消其比赛资格

(十) 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 两证齐全方能参加比赛。

十、报名和报到

(一) 报名规定

1. 各市可报男、女各 1 支参赛队参赛, 每队限报领队 1 名, 指导教师 2 名, 运动员 25 名, 赛区报到 20 人。

2. 以市为单位组队, 不得跨市组队。

3. 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3 个单位的, 取消该组别比赛。

(二) 报名办法

1. 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 具体报名时间另行通知。报名工作中, 如遇到技术问题, 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 李闯, 联系电话: 18341346664。联系人: 石云飞, 联系电话: 13889109385。

(三) 报到规定

1. 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 2 天报到。

2. 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 (1) 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教练员)、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 (2) 参赛学生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 (3) 安全风险告知书; (4) 领队承诺书; (5)

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6) 运动员健康承诺书；(7) 7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 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 8 支队的(不含 8 支队)，录取前 8 名，奖项设置为：第 1 名为一等奖，第 2-4 名为二等奖，第 5-8 名为三等奖。

(二) 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 8 支队(含 8 支队)的，减一录取，奖项设置为：第 1 名为一等奖，第 2 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 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四) 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十二、赛风赛纪

(一) 各参赛队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

(二) 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小组”，负责领导、执行对各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领导小组”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有违反规定、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的运动队(员)，将予以严肃处理。

(三) 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按照《安徽省学生体育竞赛赛风赛纪管理规定(试

行)》进行纪律处理。

十三、比赛监督、裁判长及裁判员的选派

比赛监督、裁判长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凡是有直系亲属参加本次比赛的请主动申请回避。

十四、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五、本规程解释权属省教育厅，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2-4

2021 安徽省学生体育联赛大学生足球比赛暨 安徽省第十五届运动会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体育局。

二、执行单位

安徽省足球运动协会、安徽省校园足球协会。

三、承办单位

安徽师范大学。

四、竞赛时间、地点

1.比赛时间：初步定 10 月份，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比赛地点：安徽师范大学。

五、参加单位

全省各普通高等学校。

六、竞赛组别

设甲、乙、丙组。

七、竞赛项目

男子甲组、女子甲组，男子乙组、女子乙组，男子丙组、女子丙组。

八、运动员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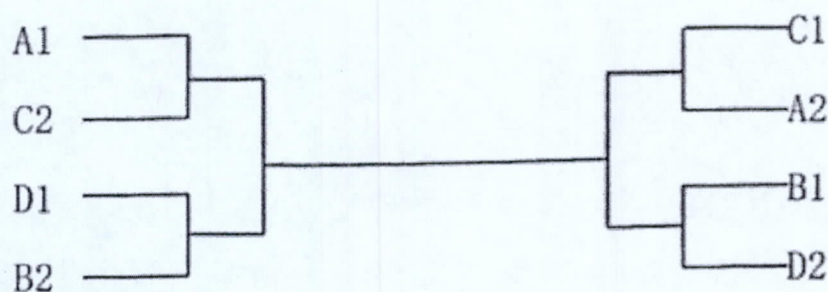
-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 已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进行学籍注册的、我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大学生。
- (三) 报名及比赛时,均为在校、在读学生。
- (四) 遵守学生守则、运动员守则和有关反兴奋剂管理规定。
- (五) 经二级或二级以上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者。
- (六) 经常参加训练,适合参加所报名项目的比赛。
- (七) 各组别资格要求
 - 1. 甲组:普通本科高校非体育类专业的大学生(含研究生及专科阶段的大学生,下同)。
 - 2. 乙组:普通高职高专院校非体育类专业专科阶段的大学生。
 - 3. 丙组:丙组运动员为我省办有体育类专业高校、高水平运动队高校的体育类专业本科生、研究生或专科生,以及该类高校其他愿意参加丙组比赛的非体育类专业大学生;以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等身份进入高校的学生,只能参加丙组比赛。

九、竞赛办法

- (一) 参照执行国际足联最新审定的《足球竞赛规则》。
- (二) 根据报名参赛队数确定赛制,如8支队以上(含8支)采取分组单循环加淘汰制,8支以下采取单循环制。

1. 8 至 12 支球队参加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分 A、B 组，共 2 个组；按 2019 年安徽省大学生校园足球联赛名次蛇形排列进行分组，没有参加 2019 年安徽省大学生校园足球联赛的球队或未进入前八的球队需进行抽签分组。取小组前四名进行交叉淘汰赛，小组 1-2 名交叉，3-4 名交叉，决出最后名次。

2. 13 至 24 支球队参加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分 A、B、C、D 组，共 4 个组；按 2019 年安徽省大学生校园足球联赛名次蛇形排列进行分组，没有参加 2019 年安徽省大学生校园足球联赛的球队或未进入前八的球队需进行抽签分组。取 4 个小组前 2 名进行交叉淘汰赛，A1-C2、B1-D2、C1-A2、D1-B2，然后决出 1-8 名。



3. 24 支以上球队参加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分 A、B、C、D、E、F、G、H 组，共 8 个组。按 2019 年安徽省大学生校园足球联赛名次蛇形排列，没有参加 2019 年安徽省大

学生校园足球联赛的球队或未进入前八的球队需进行抽签分组。取 8 个小组前 2 名进行交叉淘汰，决出最后名次。

（三）决定名次办法

1.每场比赛均决出胜负，规定比赛时间内决出胜负者，胜队得 3 分，负队得 0 分；点球决出胜负者，胜队得 2 分；负队得 1 分。

2.如果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依下列顺序排列名次：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积分相等队在全部比赛中得红黄牌少的，名次列前；

如再相同，以抽签的办法决定名次。

（四）比赛采取 11 人制，使用 5 号球。比赛时间为 80 分钟，上、下半场各 40 分钟，中场休息时间最多不超过 15 分钟。

（五）每场比赛允许填报上替补运动员 7 名，可替换 7 名运动员上场，被替换下场的运动员不得重新替换上场。赛前没有填写上场名单的运动员不得参加该场比赛。

（六）第一、第二阶段红、黄牌不累计计算。在一场比赛中，运动员被出示一张红牌或累计两张黄牌，自然停止下场比赛（如

情节严重，赛区组委会会有追加处罚的权力）。

（七）如果一个队在比赛中，场上队员不足 7 人时，比赛自然终止，该队为弃权，判对方 3:0 胜；如比赛中止时场上比分超过 3:0，则以当时比分为准。

（八）比赛队员的姓名、号码必须与报名表相符，否则不得上场比赛。每队至少备有两套颜色不同的比赛服装和护袜。守门员的比赛服装颜色要与其他队员服装颜色有明显区别；场上队长须自备 6 厘米宽与上衣颜色有明显区别的袖标；全队比赛服装和护袜颜色必须一致并佩戴护腿板（守门员服装和护袜颜色除外），运动员穿皮面或布面胶钉足球鞋（金属钉和硬塑料长钉除外）进行比赛。违者不得上场比赛。

（九）如因特殊情况的干扰而造成比赛中断，经大会组委会经多方努力仍未能恢复比赛，当时的比赛成绩有效，大会必须尽快（24 小时内）另选场地补足比赛时间（包括罚球点球）。

（十）无论出于何种情况，教练员、运动队（员）在场上不服从裁判员判罚，在裁判员宣布继续比赛后，仍不恢复比赛，致使比赛延误或中断超过 5 分钟的，即判为罢赛。运动员在比赛结束后出现拒绝退场、拒绝领奖的，其行为等同于罢赛。

（十一）凡无故弃权的，取消其参赛资格。

（十二）参赛运动员不得留怪异发型以及佩带任何饰物，否则取消其比赛资格。

(十三)比赛时,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参赛证方能参赛,否则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报名和报到

(一) 报名规定

1.每队可报领队1名,指导教师2名,运动员25名,赛区报到20人。

2.以学校为单位组队,不得跨校报名参赛。同一名参赛运动员,只能参加一个组别(甲组、乙组、丙组)的比赛。

3.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3个单位的,取消该组别比赛。

(二) 报名办法

1.只接受网络在线报名。报名网址如下:

<http://health.ahjygl.gov.cn>

2.具体报名时间另行通知。报名工作中,如遇到技术问题,请与北京希望启程网络有限公司联系。联系人:李闯,联系电话:18341346664。联系人:石云飞,联系电话:13889109385。

(三) 报到规定

1.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2天报到。

2.运动员报到时,需提交以下材料:(1)参赛学生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2)所有参赛运动员、指导教师、领队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合同原件及复印件(原件查验后当场退还);(3)参赛学生的二

代身份证原件（无二代身份证者不允许参赛）；（4）学生参加体育比赛承诺书。（5）领队承诺书；（6）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7）运动员健康承诺书；（8）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以上材料不全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十一、录取名次与奖励办法

（一）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超过8支队的（不含8支队），录取前8名，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4名为二等奖，第5-8名为三等奖。

（二）各组别报名及比赛时不足8支队（含8支队）的，减一录取，奖项设置为：第1名为一等奖，第2名为二等奖，减一录取后为三等奖。

（三）获得三等奖及以上的代表队，获得参加安徽省第十五届运动会决赛阶段的比赛资格。

（四）给获奖的运动员及其指导教师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五）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十二、赛风赛纪

（一）各高等学校必须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

（二）组委会将设立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组，负责领导、执行对各高校参赛运动队（员）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工作，处理各

类违纪违规行为的投诉。

(三)“资格审查和纪律监督组”将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审查。

(四)对罢赛、弃权及运动员资格作假等各类违反赛风赛纪行为,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纪律处理。

十三、比赛监督、裁判长及裁判员的选派

比赛监督、裁判长及裁判员由省教育厅统一选派。凡是有直系亲属参加本次比赛的请主动申请回避。

十四、兴奋剂检查

比赛期间,根据需要进行兴奋剂检查。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

十五、其他事项

本规程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3

安全风险告知书（中学版）

一、本人（队）自愿报名参加比赛并签署本告知的责任书。

二、本人（队）已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组委会所制订的各项竞赛规程、规则、要求及采取的安全措施。

三、本人已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比赛前一个月已到二级及以上医院体检，具备参赛条件，并在比赛前购买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监护人经审慎评估，确认被监护人身体状况符合参赛条件，并自愿承担相应风险。

四、本人（队）充分了解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学生）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五、本人（队）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组委会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组委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六、本人（队）同意接受组委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疗，但在离开现场后，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队）负责。

七、本人（队）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否则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八、本人（队）及家长（监护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参赛项目：（签名请用楷体字填写，务必清晰可辨）

运动员姓名：运动员家长（监护人）签名：

运动队领队签名：

参赛单位（市教育局盖章）：

2021 年 月 日

备注：本《安全风险告知书》一式 3 份，分别由教育局、承办单位和家长留存。
先由运动员本人及其监护人签字，然后由领队签字，加盖市教育局公章。

安全风险告知书（大学版）

一、本人（队）自愿报名参加比赛并签署本告知的责任书。

二、本人（队）已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组委会所制订的各项竞赛规程、规则、要求及采取的安全措施。

三、本人已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比赛前一个月已到二级及以上医院体检，具备参赛条件，并在比赛前购买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四、本人（队）充分了解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学生）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五、本人（队）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组委会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组委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六、本人（队）同意接受组委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疗，但在离开现场后，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队）负责。

七、本人（队）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否则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八、本人（队）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参赛项目： （签名请用楷体字填写，务必清晰可辨）

运动员姓名： 运动队领队签名：

参赛单位（学校公章）：

2021 年 月 日

附件 4

安徽省学校体育联赛领队承诺书

1.赛事活动期间教育管理好队伍，严格遵守安全及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领队无故不得离开赛区，确需离开，须向组委会请假，并经教育局同意后方可离开赛区，同时指定临时负责人。

2.对参加比赛的教练员、运动员进行赛风赛纪教育和疫情防控安全管理教育。

3.向学生及学生家长提供“学生参加体育比赛安全告知书”。书面反馈意见，分别由家长、教育局和承办单位留存。

4.赛前为学生购买包括体育比赛保险责任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5.按照要求对教练员和参赛运动员进行健康状况管理，并组织赛前核酸检测和体检。

以上承诺均属实。若有虚假承诺，我愿承担所有责任，并接受组织给予我的任何处理。

参加组别：

领队签字：

2021 年 月 日

附件 5

工作人员健康承诺书

姓名：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本人承诺：

- 1.本人没有被诊断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
- 2.本人没有与肺炎确诊病例或疑病例密切接触；
- 3.本人过去 14 天没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人员有密切接触；
- 4.本人过去 14 天没有去过疫情重点地区；
- 5.本人目前没有发热、咳嗽、乏力、胸闷等症状；

本人对上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人：

2021 年 月 日

注：包括领队、教练员、比赛监督、裁判员和工作人员等。

附件 6

运动员健康承诺书

姓名： 组别： 代表队名称：

本人承诺：

- 1.本人没有被诊断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
- 2.本人没有与肺炎确诊病例或疑病例密切接触；
- 3.本人过去 14 天没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人员有密切接触；
- 4.本人过去 14 天没有去过疫情重点地区；
- 5.本人目前没有发热、咳嗽、乏力、胸闷等症状；

本人对上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人：

2021 年 月 日